

榕晋民〔2025〕78号

签发：林 勇

[办理结果：A]

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 第 20253001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张以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与服务优化的提案》（第 20253001 号）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加大设施建设力度的建议

为了给老人提供足够的空间和场所，我局计划继续深化“镇街中心项目方面，对现有 6 个镇街综合服务中心进行内涵和外延全面提升。外延方面，鼓山镇拟筹划 2000 平方的第二中心；岳峰中心运营方拟租赁 1500 平方，打造非医保类高龄疾控门诊，社区配餐中心；茶园街道拟扩建二期项目 1400 平方。内涵方面，在全面建档、全日托养、日间照料、链接社区、居家入

户、信息服务、技能培训 7 大方面全面评估。“布点”社区两堂方面，拟通过新建或改扩建方式，在王庄乐东社区、宦溪桂吉社区等布点 10 个“长者食堂+学堂”和养老服务站点项目 1970 平方。为老年人创造安全、舒适、便捷的生活环境。

二、丰富服务内容的建议

为了全面了解老人的需求和基本情况，我局根据《福州市晋安区民政局关于印发晋安区镇（街）居家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运营指南（试行）的函》（榕晋民函〔2024〕5号）文件要求，建立全面建档的机制，建立服务对象、辖区老人档案动态管理机制，全面掌握辖区老人的基本信息和养老需求等，并形成纸质和电子档案，为辖区老人提供精准服务，如全日托养、日间照料、居家上门服务、“平安通”应用的服务等，根据老人的需求提供对应的服务，同时通过为老人提供服务创造供需关系，实现高水平、有品质的动态平衡。

为扎实推进中央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根据《福州市政府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实施办法》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为具有晋安区户籍且常住的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的“6+1”类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目前已建档 900 人。并且为老人开展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巡访关爱等居家养老上门服务，不断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

在增加专业人才储备力度方面，根据 2020 年福州市人民政府出台了《进一步支持养老服务发展十七条措施》，在稳定人才队伍方面制定了以下扶持政策：一是支持专业人才培养。将养老服务相关专业列为紧缺专业，在我市的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和技工院校，开设老年服务与管理、老年护理等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的，给予 60 万元一次性经费补助；对此类专业学生在我市养老服务机构实习 3 个月以上的，给予就业见习补贴 3 个月，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300 元。二是实行入职奖补。对在我市同一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服务工作连续满 1 年且合同期 3 年以上的非在编人员，属于养老护理、医护、康复和社会工作等专业的，按本科及以上、专科、中专分别给予 3.6 万元、2.4 万元和 1.8 万元的一次性入职奖补，按 20%、30%、50%比例分 3 年拨付。三是实行在职奖补。对在我市同一养老服务机构连续从事养老护理工作满 3 年的非在编护理人员，给予 5000 元在职奖补。首次申领后，每满 3 年，可再次申领，以上政策晋安区均积极按照市里要求响应和落实。

此外，为提升晋安区整体养老人才素质，区民政局通过与省厅培训中心合作“送教上门”、邀请专家开展讲座及委托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内部培训等方式，从养老安全管理规范、老年人权益保护以及老年人基础护理知识等方面对辖区内养老从业

人员进行系统化培训，加强从业人员服务水平，切实提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2024年共培训养老护理员929人次，2025年仍有计划持续开展从业人员技能培训。

四、强化资金保障的建议

根据《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员会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打响“晋长者安民生”品牌行动方案的通知》（榕晋委发〔2023〕4号）的文件精神，我局出台了《福州市晋安区民政局关于印发晋安区镇（街）居家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运营指南（试行）的函》（榕晋民函〔2024〕5号）政策文件。根据文件要求，乡镇、街道无偿或低偿提供设施，采用以空间换服务方式招募服务运营商，并在镇街组织领导、上级民政部门业务指导下，统筹辖区养老服务资源，围绕构建“中心+站点+上门”三级闭环服务体系，引入市场化、社会化运作机制，推动银发经济发展，形成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的实践载体。通过政策引导、加强监管和适当的资金扶持，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鼓励社会力量按养老市场需求，建设满足不同需求的养老服务机构。

为了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养老服务发展，我局与区财政联合签发了《关于印发福州市养老服务机构补助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政策补贴文件，为养老服务机构提供的补助分为一次性开办补助、床位运营补助、综合责任保险补助各医养结合补助四

类。并且我区为福州市晋安区华煦养老院、福州市晋安区长青颐养园、福州市晋安区家百龄养老院和福州市晋安区仁爱老年公寓，申请 2024 年度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市级一次性开办补助、运营补助、责任保险保费补助资金，充分调动养老机构的工作积极性，切实提升整体效能。后续我们会持续推广相关政策，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养老服务发展，培育一批品牌化、规模化的养老服务企业。

再次真诚地感谢您，请您一如既往地关注我区养老事业的发展，并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专此答复。

分管领导：王增

联系人：徐洁

联系电话：0591-83615693

福州市晋安区民政局

2025 年 5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协提案办（1 份）、区政府督查室（1 份）
